

张志民两上妙峰山

安全山

张志民，当代著名诗人、作家，1926年出生于京西煤窝张家村。1938年参加革命工作，算得上是一个“红小鬼”，曾在平西挺进军萧克将军司令部当机要员，后来开始搞文学创作，1947年发表农村题材长篇叙事诗《王九诉苦》和《死不着》。新中国成立后曾发表40余部著作，晚年任《诗刊》杂志主编。根据他自己的回忆录，他曾两次上妙峰山。

第一次是1935年，那时他才9岁，是跟着父亲去的。从煤窝到妙峰山，至少有两路：一是经青白口、下马岭、田庄、炭厂、上苇甸上妙峰山。此为西路。二是经大寒岭、王平口、王平村到琉璃渠，然后经野溪到陈家庄，或经三家店、军庄到陈家庄，再越仰岭，经桃园、南庄、樱桃沟、涧沟上妙峰山。此为南路。据老人家回忆，为饱览庙会的盛况，他们选择了最热闹、最传统的一条路，即南道。第一天，先到达门头沟，次日清晨，经三家店、军庄，沿着弯弯曲曲的峪谷小路，用了大半天的行程，到达妙峰山脚下的涧沟村时，已是午后了。

老人家在一篇回忆文章中写道：他们所

走的，是一条翻山涉水的羊肠小道，碎石遍地，杂草丛生。上庙会的人们，除少数有钱人家骑马坐轿外，多数香客都是徒步跋涉。有些赶庙会做小营生的乡里人，还背着满载各种山货的背篓，每走一步，都气喘吁吁。偶见三五个骑驴者，也多是妇道人家。脚缠得很小，山路难行，骑在小毛驴上的她们前摇后晃，每遇难走的地方，还要相扶保驾，其艰难程度，一点也不亚于步行。

上妙峰山的路虽然如此难行，却丝毫没有阻挡住香客们的虔诚。来此上香的人们，怀着各种各样对神灵的祈求，决不因道路艰难而半途而废。有的人为给父母尽孝，或是为解除什么灾难，常常一步一叩首，直至山顶。有的还脱去上衣，背上驮着牲口鞍子，以手为蹄，一路爬行，双手磨得鲜血淋漓，以此非人之苦，表达其诚心。

爬上妙峰山顶峰，太阳已经西斜了。初夏的夕阳，透过五彩斑斓的云块，抹过京西群山层层叠叠的峰峦，抹过参差差的红墙、碧瓦，射在娘娘殿巨大的金顶上，使整个的山峰，变成了一座玲珑的金塔。坐

落在寺庙中央的大香炉，如同一座露天的柴灶，人们把成百成千封的香烛扔进去，一股股青龙的浓烟，冲天而上，随着微风在山路间缭绕，经久不散。如果把奇岩挺秀的妙峰山比做一尊天仙娘娘的雕像，这飘浮于山顶的袅袅香烟，便是她珠光闪烁的凤冠，或是飘然欲飞的秀发。这种特有的景色，是平原上的一般庙宇所没有的。

山顶上的面积不大，但越是不大，越显得游人稠密。山门内外，处处都挤得水泄不通，人山人海。有的听佛门讲经，有的在卦摊前算命。女人们多是在娘娘像前拴娃娃，在敬香叩头之后，把一个用红线拴的小泥娃娃，恭恭敬敬地揣在怀里，以祈求“连生贵子”。

逛娘娘庙的人，也并不都是为着求子求孙。在人们的意念里，神的分工并非那么细致、明确。凡是好事，都不推推让让地“赐皮球”，谁都乐意管。因此，求财、求寿、求福、求安、消灾、排难的各种希望，都在这里集聚。也许正是为着满足香客们的各种心理，妙峰山庙会才有了它自己独特的习

俗：进香的人们，必须买几样东西回去。一是桃木棍，这种木棍是本地山桃树的枝条，剥成二三尺长的小段，形同手杖，说拄着它下山，可以“避邪”。二是用纸做成的小人，上画各种彩绘，叫作“招财童子”，说带它回去，可以“招财进宝”。还有一种是红色的绒花，不分男女老少，每人都要买几朵，颤颤巍巍在头上，叫作“戴福还家”。这些特有的民俗，更为庙会增添了许多特有的情趣。

逛罢庙会，已是暮色将临的时刻。当晚，便在山下的涧沟村下店。涧沟是个只有几十户人家的小山村，所谓“店”，也并非常年开业的店家，而是当地的农户。妙峰山离城甚远，香客们多数不能当日往返，必须在山下住宿。所以每逢庙会，家家都变成了旅店，供人食宿，以获得一点经济上的收入。也许正是因为这种原因，当地人把庙会叫“庙秋”，意思是说这半个月的庙会是他们的一季收成。

老人家说，几十年来，妙峰山的梦境在他心中多次再现。他喜欢那里的山景，也留恋那里的民俗。为寻找儿时的记忆，在

相隔四十余年后的1980年，他再一次来到涧沟村。爬上妙峰山的山顶时，昔日的景象已完全绝迹了。妙峰山不仅庙宇已不复存在，树木全被砍伐，就连当年的墙基也难以分辨了。

据说，此庙在抗战期间，曾毁于侵华日军之手，他们砍伐树木，盖了炮楼。“文化大革命”中，更遭到了最彻底的摧毁。“造反派”的们上山拆庙为“革命”行动，他们把砖瓦、木料运下山来，盖了猪圈，修了厨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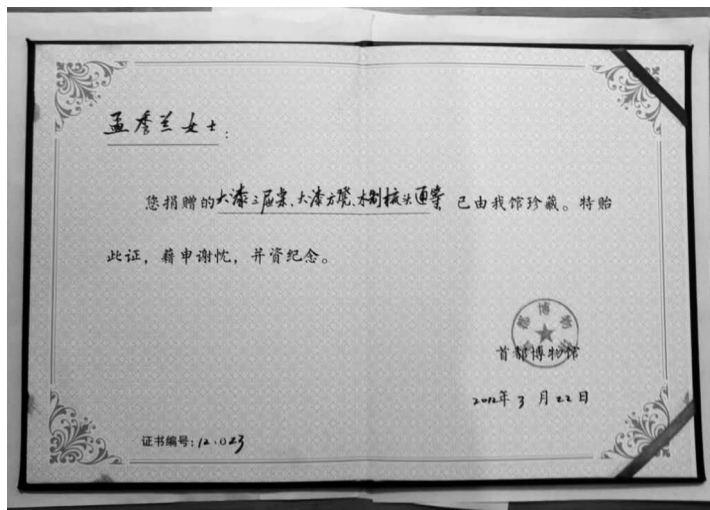
呜呼！该说些什么呢？老人家感慨地说：“是因为最近听到一条消息，说政府有了修复妙峰山的计划吗？我又梦见了己的童年。”

其实，就在老人家第二次上妙峰山后不久，修复妙峰山的工程就开始了。1987年，笔者第一次上妙峰山时，妙峰山庙宇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。可惜张志民先生当时年事已高，未能亲往参观。

注：张志民先生的回忆文章《逛妙峰山》发表在《燕都》杂志1988年第四期上。

清式髹漆家具——藏品录之十四

左慎五



捐赠证书

笔者原有一套清式髹漆家具——一张方桌，两把圈椅，一张三屉桌，两只方凳，两只大衣箱（带箱架），两只小衣箱，共十件。这是清朝末年岳母出嫁时娘家的陪嫁品，三十多年后又作为她女儿的嫁妆。

“三年自然灾害”期间，因口粮难以为继，几近断炊，不得不把大部分家具变卖，仅换得几十斤玉米和白薯干，掺杂糠菜充饥；只剩下一张三屉桌，两只方凳。“文化大革命”期间，在轰轰烈烈的“破四旧”高潮中，三屉桌前面桌身与桌腿相接处的两组云头儿透雕纹饰都被砸掉，三个抽屉上的铜拉手也被撬走“大炼钢铁”，只好换上三只铝

拉手暂用。

“劫后余生”的这三件清式家具，产自山东博山（今淄博市博山区）。样式古朴端庄，沉稳大气，桌面、桌腿都比现代家具厚重得多。做工精细，卯榫严丝合缝，历经百年不变形、不走样。背面及两侧的云头儿透雕纹饰尚存，古拙典雅，寓意吉祥，充分显示出明清家具的神韵和齐鲁文化的风范。家具外面髹以紫红色天然漆，漆面均匀细腻，至今鲜亮如新。

2012年3月，为使这三件清式髹漆家具能在恒温恒湿条件下长期保存，特捐赠首都博物馆。照片为馆方提供。



清式三屉桌



清式方凳

文学鉴赏
wen xue jian shang

野心应被白云留

柴华林

曹家在北京被抄后，雍正五年（公元1727年）的时候搬到了北京，住在崇文门外蒜市口十七间半房。曹雪芹在朝廷当了侍卫，俸禄也不错。康熙年间，纳兰性德就是一名御前侍卫。索隐派说纳兰性德是贾宝玉的生活原型，纳兰性德与曹雪芹祖父曹寅同时入宫，均为大内侍卫，相处八年，关系很好。曹寅在任江宁织造期间，纳兰性德曾随康熙南巡驻跸织造署。《红楼梦》中贾宝玉这个人物的原型，我认为是曹雪芹自己，而不是他祖父曹寅的朋友纳兰性德。

曹雪芹内廷侍卫没干多久就不干了，是什么原因让他辞职？现在无人知道。后来，他又在绒线胡同的右翼宗学当了教师，他与敦敏、敦诚就是这时认识的。由于他是被抄过家的人，当时很受老师们的歧视。曹雪芹秉性高傲，对老师们的排挤难以忍受，就在乾隆十六年（公元1751年）离开宗学，搬到北京西郊香山。曹雪芹穷死不当差，他的亲戚都疏远躲着他，只有敦敏、敦诚兄弟经常来西郊看他，并在经济上不断救济他。在香山他还有一个十分要好的朋友，叫鄂比。曹雪芹这个人很“各色”，用今天的话来说，就是很有个性，不合群。鄂比喜欢画画、喝酒，与曹雪芹很谈得来，经常与曹雪芹一起喝酒论画。鄂比是一个犯过罪的人，至于犯的什么罪，谁也不知道。鄂比有一个外号，叫“醉鬼鄂三”，在乡亲们眼里，鄂三一般人都惹不起，都不敢亲近他。鄂比是一个十分讲义气的人，与曹雪芹关系最密切。据说，鄂比兰花、葡萄画得最好。曹雪芹死都是他出钱葬送的。

曹雪芹还有一个好友，叫张宜泉。现在有红学家说，张宜泉与脂砚斋是一个人，我不太同意这种说法，有些牵强。张宜泉有诗稿《春柳堂诗稿》，我读过一部分，有关写曹雪芹的诗，对《红楼梦》研究有很高价值。从《乾隆甲戌脂砚斋重评石头记》中脂砚斋的批语中可以看出，脂砚斋与曹雪芹关系非常密切，对曹雪芹的家世及所创作的《红楼梦》也相当了解。我推测脂砚斋应该是一位女性，与曹家有亲戚关系，与曹雪芹是表亲，是平辈，经常与曹雪芹开玩笑，是曹雪芹文学上的红颜知己。对《红楼梦》这部书一直参与创作，并且写下了大量的书评，可能大部分都流失了，现在留存下来的是“重评石头记”，又是一个仅有十六回的残本。过去，对《红楼梦》的价值都没有真正认识，胡适发现《乾隆甲戌脂砚斋重评石头记》（甲戌本）后，尤其是看到脂砚斋的评语，才真正认识《红楼梦》一书的文学价值。《红楼梦》的写作，曹雪芹有意“打破历来小说的窠臼”（脂砚斋评语），“事则实事，然亦叙得有间架、有曲折、有顺逆、有映带、有隐有见、有正有闰，以致草蛇灰线、空谷传声、一击两鸣、明修栈道、暗渡陈仓、云龙雾雨、两山对峙、烘云托月、背面敷粉、千皴万染诸奇书中之秘法，亦不复少。”（甲戌眉批）

张宜泉有一首诗，叫《题芹溪居士》，全诗如下：

爱将笔墨逞风流，庐结西郊别样幽。门外山川供绘画，堂前花鸟入吟讴。羹调未羡青莲宠，苑召难忘立本羞。借问古来谁得似，野心应被白云留。

这是曹雪芹在庐结西郊创作《红楼梦》的真实写照，曹雪芹当年生活的北京西郊，环境清幽，门外山川秀丽，可供作画；屋前花香鸟语，可供吟诗。“青莲”和“立本”两句，是引用唐代典故，青莲指诗人李白，立本是大画家阎立本，当时唐玄宗把他们召进宫苑写御用诗、画御用画，被许多人羡慕。但张宜泉这两句诗，却说明曹雪芹至死不肯当差，绝不甘心御用的傲骨。曹雪芹最终来到香山黄叶村，选择这种回归自然的田园生活，虽然这种生活是“举家食粥酒常赊”的贫苦，当时社会又是“远富近贫以礼相交天下少，疏亲慢友因财而散世间多”（曹雪芹《题芹诗》）。敦城也鼓励曹雪芹“劝君莫弹食客剑，劝君莫扣富儿门”（敦城《寄怀曹雪芹》），曹雪芹不入世俗，怨世伤时，手握笔墨，呈现风流。像他这样孤傲而有才华的人，古来就不多，他的内心难以被人理解，只有天上的白云能将他这颗孤傲的野心留住。

区文化委员会 区图书馆协办

推荐一本好书



引领文明前进的力量

——品读《文明之光》

去年3月，我收到第五届门头沟区阅读季“书香家庭”奖品精神食粮1000元的图书后，眼前豁然一亮。翻翻这本爱不释手，看看那本如获至宝，最终还是先选择了一本《文明之光》品读起来。

《文明之光》共有三册，由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，获得2014年中国好书奖。此书的作者吴军博士，毕业于清华大学和美国约翰·霍普金斯大学，是著名自然语言处理和搜索专家，硅谷风险投资人。

作者在书中一节《人类对环境的影响》中这样写道：水和空气污染。进入工业化社会以来，人类的活动对自然环境的影响速度要远远高于农业社会，就如同工

业化社会的GDP远远高于农业社会一样。人类在享受工业化成果的同时，也在饱尝它带来的恶果。最早尝到这些恶果的也是最早尝到工业革命甜头的，是英国人。工业化使得伦敦在19世纪成为世界上最大的都市，同时也带来了许许多多环境问题。

读到这里，我陷入了深深地思考。我们国家不也是这样吗？随着工业化的迅速发展，水、空气、食品、环境等遭到了破坏和严重污染。

中央制定的“十三五”规划，把保护环境列为主要议题。好在现在全党、全社会都在下大力量，构筑生态环境的共

同体，打赢这场挽救环境、爱护环境的攻坚战。

我们每个人或多或少都会遇到一些不如意的事情，看到或听到这样那样的丑恶现象。我们有时会抱怨社会，对未来产生怀疑。仿佛在今天文明程度下，一切事情都必须合情合理。其实人类几千年的文明史和地球的历史相比，实在是太短暂了，大约相当于几分钟和一年的关系。虽然我们今天的社会比农业文明时期已经高度发达了，但它与所能达到的文明程度相比，还是非常初级的。因此，我遇到各种缺憾也就没有什么好抱怨的了，因为我们人类还“太年轻”了，人类已经走过的

路，相比今后要走的漫漫长路，只能算是刚刚起步。如果跳出一个个具体事件，站在历史的高度去看，我们会发现人类是向着美好的方向发展的。对于人类遇到的问题，最终我们会发现答案比问题更多。

《文明之光》的不失为一本好书，就好解了它在有理论、有案例、图文并茂。既破解了存在问题的原因，又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提出了解决问题的有效方法，在处理与自然的关系上，越来越多的人懂得了环境的重要性。这些都是积极和进步的力量，这些力量最终将战胜人类贪婪的另一面，引导我们这个星球上的文明向前发展。

刘庆玲/文